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531/16-17(06)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 2017 年 1 月 10 日會議
擬備的資料摘要**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與區議會轄下的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就有關清潔香港的事宜進行商議**

政府當局於 2015 年 8 月及 9 月推出"全城清潔 2015@家是香港"運動("清潔運動")，旨在促進相關政策局和部門、18 區區議會及社會不同界別同心協力，改善環境衛生。在清潔運動進行期間，當局制訂了多項計劃及措施，以解決一些根深蒂固的環境衛生問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亦與區議會轄下的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代表會面，商討如何延續清潔運動的精神，讓保持環境潔淨成為市民日常生活習慣的一部分。與會的區議員在會上就如何改善地區環境衛生向政府提出多項意見，並同意熟悉區內環境的區議員和地區人士如能積極參與政府當局的環境衛生措施和監察工作，成效定能事半功倍。

2. 為延續清潔運動的成效，政府當局制訂了與區議會轄下的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代表定期會面的機制。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將會與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大約每半年會面一次，以了解各區最新的環境衛生情況和須注意的重點工作範疇。該機制亦讓政府當局可適時檢討和更新有關的處理策略。

3. 據政府當局所述，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其後曾於 2016 年 2 月 1 日及 9 月 20 日會見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的代表。政府當局將於本事務委員會 2017 年 1 月 10 日的會議上向委員匯報有關此方面的工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7 年 1 月 4 日